遼史/卷8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八十六 ◄

遼史
卷八十七 列傳第十七

► 卷八十八

蕭孝穆 蕭蒲奴 耶律蒲古 夏行美

〇蕭孝穆〈（撒八孝先孝友）〉蕭蒲奴耶律蒲古夏行美

蕭孝穆

蕭孝穆，小字胡獨堇，淳欽皇后弟阿古只五世孫。父陶瑰，為國舅詳穩。孝穆廉謹有禮法。統和二十八年，累遷西北路招討都監。開泰元年，遙授建雄軍節度使，加檢校太保。是年術烈等變，孝穆擊走之。冬，進軍可敦城。阻卜結五群牧長查剌、阿睹等，謀中外相應，孝穆悉誅之，乃嚴備禦以待，餘黨遂潰。以功遷九水諸部安撫使。尋拜北府宰相，賜忠穆熙霸功臣，檢校太師，同政事門下平章事。八年，還京師。太平二年，知樞密院事，充漢人行宮都部署。三年，封燕王、南京留守、兵馬都總管。九年，大延琳以東京叛，孝穆為都統討之，戰於蒲水。中軍稍卻，副部署蕭匹敵、都監蕭蒲奴以兩翼夾擊，賊潰，追敗之於手山北。延琳走入城，深溝自衛。孝穆圍之，築重城，起樓櫓，使內外不相通，城中撤屋以爨。其將楊詳世等擒延琳以降，遼東悉平。改東京留守，賜佐國功臣。為政務寬簡，撫納流徙，其民安之。

興宗即位，徙王秦，尋復為南京留守。重熙六年，進封吳國王，拜北院樞密使。八年，表請籍天下戶口以均徭役，又陳諸部及舍利軍利害。從之。由是政賦稍平，眾悅。九年，徙王楚。時天下無事，戶口蕃息，上富於春秋，每言及周取十縣，慨然有南伐之志。群

臣多順旨。孝穆諫曰：「昔太祖南伐，終以無功。嗣聖皇帝仆唐立晉，後以重貴叛，長驅入汴，鑾馭始旋，反來侵軼。自後連兵二十餘年，僅得和好，蒸民樂業，南北相通。今國家比之曩日，雖曰富強，然勛臣宿將，往往物故。且宋人無罪，陛下不宜棄先帝盟約。」時上意已決，書奏不報。以年老乞骸骨，不許。十二年，復為北院樞密使，更王齊，薨。追贈大丞相、晉國王，謚曰貞。

孝穆雖椒房親，位高益畏。太后有賜，輒辭不受。妻子無驕色。與人交，始終如一。所薦拔皆忠直士。嘗語人曰：「樞密選賢而用，何事不濟？若自親煩碎，則大事疑滯矣。」自蕭合卓以吏才進，其後轉效，不知大體。嘆曰：「不能移風易俗，偷安爵位，臣子之道若是乎？」時稱為「國寶臣」，目所著文曰《寶老集》。二子阿剌、撒八，弟孝先、孝忠、孝友，各有傳。

子 撒八

撒八，字周隱。七歲，以戚屬加左右千牛衛大將軍。重熙初，補祗候郎君。性廉介，風姿爽郎，善球馬、馳射。帝每燕飲，喜諧謔。撒八雖承寵顧，常以禮自持，時人稱之。以柴冊禮恩，加檢校太傅、永興宮使，總領左右護衛，同知點檢司事。尚魏國公主，拜駙馬都尉，為北院宣徽使，仍總知朝廷禮儀。重熙末，出為西北路招討使、武寧郡王。居官以治稱。清寧初薨，年三十九，追封齊王。

弟 孝先

孝先，字延寧，小字海裏。統和十八年，補祗候郎君。尚南陽公主，拜駙馬都尉。開泰五年，為國舅詳穩。將兵城東鄙。還，為南京統軍使。太平三年，為漢人行宮都部署，尋加太子太傅。五年，遷上京留守。以母老求侍，復為國舅詳穩。改東京留守。會大延琳反，被圍數月，穴地而出。延琳平，留守上京。十一年，帝不豫，欽哀召孝先總禁衛事。興宗諒陰，欽哀弒仁德皇后，孝先與蕭浞卜、蕭匹敵等謀居多。及欽哀攝政，遙授天平軍節度使，加守司徒，兼政事令。重熙初，封楚王，為北院樞密使。孝先以椒房親，為太后所重。在樞府，好惡自恣，權傾人主，朝多側目。三年，太后與孝先謀廢立事，帝知之，勒衛兵出宮，召孝先至，諭以廢太后意。孝先震懾不能對。遷太后於慶州。孝先恒郁郁不樂。四年，徙王晉。後為南京留守，卒，謚忠肅。

弟 孝友

孝友，字撻不衍，小字陳留。開泰初，以戚屬為小將軍。太平元年，以大冊，加左武衛大將軍、檢校太保，賜名孝友。重熙元年，累遷西北路招討使，封蘭陵郡王。八年，進王陳。先是，蕭惠為招討使，專以威制西羌，諸夷多叛。孝友下車，厚加綏撫，每入貢，輒增其賜物，羌人以安。久之，浸成姑息，諸夷桀驁之風遂熾，議者譏其過中。十年，加政事令，賜效節宣庸定遠功臣，更王吳。後以葬兄孝穆、孝忠，還京師，拜南院樞密使，加賜翊聖協穆保義功臣，進王趙，拜中書令。丁母憂，起復北府宰相，出知東京留守。會伐夏，孝友與樞密使蕭惠失利河南，帝欲誅之，太后救免。復為東京留守，徙王燕，改上京留守，更王秦。清寧初，加尚父。頃之，復留守東京。明年，復為北府宰相。帝親制誥詞以褒寵之。以柴冊恩，遙授洛京留守，益賜純德功臣，致仕，進封豐國王。坐子胡睹首與重元亂，伏誅，年七十三。胡睹在《逆臣傳》。

蕭蒲奴

蕭蒲奴，字留隱，奚王楚不寧之後。幼孤貧，傭於醫家牧牛。傷人稼，數遭笞辱。醫者嘗見蒲奴熟寐，有蛇繞身，異之。教以讀書，聰敏嗜學。不數年，涉獵經史，習騎射。既冠，意氣豪邁。開泰間，選充護衛，稍進用。俄坐罪黥流烏古部。久之，召還，累任劇，遷奚六部大王，治有聲。太平九年，大延琳據東京叛，蒲奴為都監，將右翼軍，遇賊戰蒲水。中軍少卻，蒲奴與左翼軍夾攻之。先據高麗、女直要沖，使不得求援，又敗賊於手山。延琳走入城。蒲奴不介馬而馳，追殺余賊。已而大軍圍東京，蒲奴討諸叛邑，平吼山賊，延琳堅守不敢出。既被擒，蒲奴以功加兼侍中。重熙六年，改北阻卜副部署，再授奚六部大王。十五年，為西南面招討使，西征夏國。蒲奴以兵二千據河橋，聚巨艦數十艘，仍作大鉤，人莫測。戰之日，布舟於河，綿亙三十餘里。遣人伺上流，有浮物輒取之。大軍既失利，蒲奴未知，適有大木順流而下，勢將壞浮梁，斷歸路，操舟者爭鉤致之，橋得不壞。明年，復西征，懸兵深入，大掠而還，復為奚六部大王。致仕，卒。

耶律蒲古

耶律蒲古，字提隱，太祖弟蘇之四世孫。以武勇稱。統和初，為涿州刺史，從伐高麗有功。開泰末，為上京內客省副使。太平二年，城鴨淥江，蒲古守之，在鎮有治績。五年，改廣德軍節度使，尋遷東京統軍使。蒞政嚴肅，諸部懾服。九年，大延琳叛，以書結保州。夏行美執其人送蒲古，蒲古入據保州，延琳氣沮。以功拜惕隱。十一年，為子鐵驪所弒。

夏行美

夏行美，渤海人。太平九年，大延琳叛，時行美總渤海軍於保州。延琳使人說欲與俱叛，行美執送統軍耶律蒲古，又誘賊黨百人殺之。延琳謀沮，乃嬰城自守，數月而破。以功加同政事門下平章事，錫賚甚厚。明年，擢忠順軍節度使。重熙十七年，遷副部署，從點檢耶律義先討蒲奴裏，獲其酋陶得裏以歸。致仕，卒。上思其功，遣使祭於家。

論

論曰：不有君子，其能國乎？方其擒延琳，定遼東，一時諸將之功偉矣。宜其撫劍抵掌，賈余勇以威天下也。蕭孝穆之諫南侵，其意防何其弘遠歟，是豈瞋目語難者所能知哉！至論移風俗為治之本，親煩碎為失大臣體，又何其深切著明也。為「國寶臣」，宜矣。孝先預弒仁德之謀，猶依城社以逃熏灌，為國臣蠹，雖功何議焉。

此元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